

安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安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将在2024年度的工作中，以自身专业和经验，勤勉尽责，积极履行公司和全体股东赋予的独立董事的权利。

本人于2023年12月29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正式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现将本人2023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及兼职情况

朱明华，男，公司独立董事，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现工作并居住在香港。2022年11月至今任HashKey Group首席财务官。2023年12月29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情况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诸如交易关系、亲属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2023年度，公司共召开董事会6次、年度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1次，召开审计委员会4次、提名委员会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1次、战略委员会1次，本人分别出席了1次董事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相关决议及表决结果

上述会议本人没有缺席或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的情况，本人认为2023年度公司相关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有效，故对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也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

（三）到公司现场考察及公司配合我们工作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担任审计委员会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及战略委员会委员，在此期间本人与董事会工作人员进行现场深入沟通和了解，翻阅往届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同时还同上届专门委员会委员们进行视频连线，听取意见和建议。

期间还同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经营管理层人员进行工作交流，在新一届任职时，本人将从以下几方面进行充分履职：

1、合规交易、资金安全和现金分红

公司往届各专门委员会均认真审议了涉及合规交易、资金安全和现金分红等事项，本人亦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和结果，并在事项形成前、中、后向公司从专业角度提出本人的意见和建议，确保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得到应有的保护。

2、审计业务

本人将根据最新的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在选任会计师事务所时充分同公司和审计机构进行沟通；在任期内，将保持与公司各部门的密切沟通，及时了解财务、审计等方面的业务进展与变化，并提供专业和行业方面的意见与建议。

3、募集资金管理

本人将继续严格审核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进展及置换程序，确保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4、信息合规管理

督促公司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对外披露信息，切实维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督促公司在披露的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确保信息真实有效，全面准确反映公司经营情况、财务情况、管理情况。

第四届独立董事：朱明华

2024年4月23日